

已审核. 同意发布
2024.9.20

双柏县 2024 年农村公路路面提升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双柏县 2024 年农村公路路面提升改造工程已由《楚雄州交通运输局关于转下达 2024 年交通转移支付用于省道及农村公路养护资金计划的通知》（楚交路〔2024〕7 号）下达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双柏县行政审批局关于对双柏县 2024 年农村公路路面提升改造工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双行审复〔2024〕8 号）批准。项目业主为双柏县地方公路管理段，建设资金来自补助资金，招标代理机构为云南平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云南省楚雄州双柏县境内。

2.2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共涉及 4 条路线共 67.54 公里，分别为马洒公路、大鸡公路、白大线、三水线。预算总造价 1290.945 万元，其中建安费 1068.384083 万元。

2.3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

2.4 招标范围：详见施工图设计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三个合同段，划分情况如下：

合同段	合同段名称	建安投资 (万元)
一合同段	双柏县 2024 年农村公路路面提升改造工程（白大线、三水线）	217.380124
二合同段	双柏县 2024 年农村公路路面提升改造工程（大鸡公路）	468.409682
三合同段	双柏县 2024 年农村公路路面提升改造工程（马洒公路）	382.594277

注：各投标人均可对本项目各合同段投标，但可以中标的合同数量不超过 1 个合同段，推荐中标候选人按照项目评标合同段的先后顺序，若投标人成为本项目已评审合同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在后续项目评审中可参与评分，但不再推荐成为中标候选人。

2.6 质量要求：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符合交通运输部现行《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且一次性验收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符合《公路工程质量鉴定办法》，且一次性验收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

资质要求：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同时具备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等级叁级（含叁级）以上证书或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

级叁级（含叁级）以上证明，并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或“云南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若出现公司名称已变更而系统上暂未进行变更的情况需附变更证明材料。投标人不满足本项规定条件的，将被否决投标。

3.2 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要求

项目经理要求：应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取得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建造师（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资格证书，同时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近3年内（2021年1月1日至今）以项目经理身份担任并完工过1个公路工程项目（或标段）施工业绩，该业绩需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或“省级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到并提供网络查询截图，截图中应能清晰反映项目名称、合同价、主要工程量、开工日期及交工日期、项目经理姓名等信息，除网页截图复印件外，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其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彩色扫描件。除此之外投标人无须提供其他资料，一旦发现作假，将上报行业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项目总工要求：应具备公路工程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费证明或其他能够证明其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彩色扫描件。除此之外投标人无须提供其他资料，一旦发现作假，将上报行业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3.3 财务要求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21年—202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告，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如成立时间不足3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报告，如成立不足1年的提供情况说明。

3.4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3年内（2021年1月1日至今）完工过1个的公路工程项目（或标段）施工业绩，该业绩需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或“省级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查询到并提供网络查询截图，截图中应能清晰反映项目名称、合同价、主要工程量、开工日期及交工日期等信息，除网页截图复印件外，投标人无须再提供任何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2024年1月1日以后成立的投标人（以安全生产许可证日期为准）企业业绩不作考核。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7 信誉要求

应同时满足：

(1) 投标人近 3 年内未曾有因质量、安全、违约、骗取中标或施工拖欠农民工工资等问题，正受到限制投标活动的行政处罚期内，并提供 2021 年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投标企业工资支付信用记录彩色扫描件。

(2) 投标人最近一年在“云南省公路建设市场信用等级”或“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等级”已公告执行的施工单位信用等级未被评定为 D 级。

(3) 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拟投入的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

(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的评标办法为：合理低价法（双信封形式）。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9 月 27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全中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0 月 14 日 9:00 时，开标时间：

2024年10月14日9:00时，开标地点：双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网上上传，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如因修改重新上传投标文件后，需再次确认并打印回执)。

6.3 开标方式：采用网上开标远程解密方式。

6.3.1 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到现场出席开标会。各投标单位对上传的相关证件及证明资料真实性负责(确保上传的相关资料清晰可辨，如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影响评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格，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在到达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点击【智能开标系统】，进入网上开标大厅，至投标截止时间后能找到对应项目，点击项目后方的【进入】按钮进入开标室页面，进行系统自动签到(温馨提示：登录及电子签名时需要用企业CA锁，解密时需要用投标文件加密的CA锁，为了不频繁更换CA锁影响解密及签名确认，故建议投标文件加密时采用企业CA锁进行加密)。

6.3.2 开标系统下达网上解密指令后，投标单位点击上方【网上解密】进入界面，各投标单位必须在系统下达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工作。

6.3.3 开标过程中，待全部投标单位解密成功唱标后投标单位如有问题，可以在线发起异议，点击右上角的【提出异议】按钮，填写异议详细内容之后进行提交，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6.3.4 各投标人应当提前熟悉和掌握网上开标远程解密详细操作，操作步骤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交易指引中的操作指南，自行学习《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

6.3.5 开标当天投标人无法正常登录系统、无法正常解密的，应及时联系筑龙客服说明问题并请求远程协助检查确认问题，同时联系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7. 异议(质疑)及投诉

7.1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会上当场提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2 鉴于已经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和在线监督，异议及投诉可以通过线上方式进行，也可采用线下纸质方式进行。直接参与具体项目交易的投标人线上异议及投诉，需使用 CA 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投标人”模块进行提交，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交易监督”模块进行提交。

7.3 投诉人不得以投诉为名排挤竞争对手，不得进行虚假、恶意投诉，阻碍招标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诉人可以直接投诉，也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代理人通过线上方式办理投诉事务的，应将授权委托书连同投诉书一并扫描上传。代理人采用纸质方式办理投诉事务的，应将授权委托书连同投诉书一并提交给行政监督部门，授权委托书应当明确有关委托代理权限和事项。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homePage>）、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双柏县地方公路管理段

地址：双柏县城东城社区货郎冲

联系人：普工

电话：0878-7711861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平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楚雄高新区彝人古镇孙家屯小区4幢177号3楼

联系人：樊工、王工

电话：18313838534、15288450203

行政监管：双柏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电话：0878-7712103